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泉鲤政人社规〔2023〕1号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公布 2023年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目录的通知

本局各股室、直属事业单位：

根据《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泉州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的通知》（泉政规〔2022〕3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我局2023年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目录公布如下：

一、截至2023年1月17日，以我局名义发布的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共1件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2023年前以我局名义发布的规范性文件，未列入本通知附件目录的，不再作为行政管理依据。

附件：鲤城区人社局2023年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目录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3年1月18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3年1月18日印发

附件

鲤城区人社局2023年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目录

序号	规范性文件名称	文号	发文时间
1	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泉州市鲤城区财政局关于调整提高全 区城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 最低标准的通知	泉鲤政人社规 〔2022〕1号	2022年3月11日